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对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
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的山东舜天信诚会
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舜天信诚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对公
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（鲁舜审字
[2025]第 0445 号）。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
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
公司董事会出具了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
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，现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：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出具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
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真实、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
我们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，并将认真履行职责，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
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影响，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切
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25 年 4 月 28 日